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穗增发改投批〔2026〕28号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增城区荔湖街水库移民人居环境提升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荔湖街道办事处：

你单位报送《关于申请审批增城区荔湖街水库移民人居环境提升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函》及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现就项目建议书批复如下：

一、为提升太平村水库移民村周边人居环境，原则同意增城区荔湖街水库移民人居环境提升工程项目建设（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604-440118-04-01-184255）。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荔湖街太平村。

二、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项目总用地红线面积13209.24平方

米，主要建设内容为：（1）优化停车设施，翻新原有30个停车位（沥青翻新铺设面积约880平方米），扩建35个停车位（沥青路面铺设面积约1400平方米）。（2）建设运动场地面积约750平方米，包含1个羽毛球场、5个匹克球场。（3）铺装地面工程面积约3500平方米，含铺设广场砖、人行道、压花混凝土路、彩色混凝土地面等。（4）生态景观配套，打造休闲绿地，面积约5600平方米。（5）完善基础配套，改造现状边坡，完成给排水系统设计等相关工程。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估算540.55万元，其中：工程费用437.06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77.75万元，预备费25.74万元。项目建设资金为上级水库移民专项资金安排解决。

四、建设管理模式。项目由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荔湖街道办事处组织实施建设。

五、招标事项。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六、本审批文件有效期2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七、涉及古树名木和历史文化名城、名村（传统村落）、街区，以及历史地段、文物建筑、历史建筑，以及征地拆迁的项目，应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

附件：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6年4月27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财政局，区水务局。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6年4月27日印发

附件：

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增城区荔湖街水库移民人居环境提升工程

项目代码：2604-440118-04-01-184255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核准
设计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监理							核准
主要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核准意见：

1、招标范围：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16号）的规定，对建筑工程全部招标。

2、招标组织形式：委托招标。

3、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4、勘察、设计、监理单项服务合同估算价低于100万元，不纳入必须进行招标的范围。

核准部门盖章

2026年4月27日